

股票代码：603817 股票简称：海峡环保 公告编号：2021-012
转债代码：113532 转债简称：海环转债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关联交易内容：公司与关联方福州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非关联方福建一建集团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中标《福州滨海新城空港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根据项目合作协议，联合体作为项目中标社会资本将出资组建项目公司实施福州滨海新城空港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投融资、建设（含勘察设计）、运营维护、移交。本次交易构成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

●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及子公司与同一关联人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人民币 455.56 万元；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及子公司与不同关联人之间未发生相关交易类别的关联交易。

● 本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 关联交易概述

（一） 本次投资基本情况

福州滨海新城空港污水处理厂项目已经福州市长乐区人民政府

批准采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实施，并授权甲方作为本项目实施机构，具体负责项目准备、采购、监管和移交等工作，并代表福州市长乐区人民政府与社会资本及项目公司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本项目合作期 30 年（建设期 2 年），纳入 PPP 项目的总投资估算为 18,250.27 元（其中工程费用 14,939.36 万元），污水处理厂建设规模为 5 万吨/日，污水生化处理采用 A2O 工艺，二沉池采用辐流式沉淀池，深度处理采用“高效沉淀池+反硝化深床滤池”的两级深度处理工艺，消毒采用紫外线消毒工艺，污泥处理采用隔膜厢式压滤机，出水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

（二）关联关系说明

福州城建院为公司控股股东福州市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控制企业且公司董事魏忠庆先生现任福州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规定，福州城建院系公司关联方，因此本次交易构成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交易和联合体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1 年 3 月 22 日，中国政府采购网发布《福州滨海新城空港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中标结果公告》，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福州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州城建院”）、福建一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一建”）组成的联合体中标。合作期限内，联合体作为本项目中标社会资本将按 98.5%、0.5%、1%的股权比例出资组建项目公司负责本项目投资、融资、勘察设计、建设、并负责提供项目设施的运营维护。

项目公司注册资本金 2,000 万元（其中公司作为联合体牵头人，

负责项目投融资、建设、运营维护、移交，计划认缴出资 1,970 万元，持股比例 98.5%；福建一建作为联合体成员，负责项目投融资、建设施工、移交，计划认缴出资 20 万元，持股比例 1%；福州城建院作为联合体成员，负责项目投融资、勘察、设计、移交，计划认缴出资 10 万元，持股比例 0.5%）。

三、合作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概况

1. 公司名称：福州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3. 注册地址：福州市六一北路340号
4. 法定代表人：肖友淦
5. 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6. 经营范围：市政工程、建筑工程、环境工程、风景园林工程、园林古建筑工程、旅游规划、电力行业、路桥行业的设计（可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以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工程项目代建，工程监理、工程咨询、岩土工程勘察；工程测绘（以测绘资质证书为准）；工程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筑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钢结构工程、环保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土石方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的施工；城市给水、排水工程规划及相关专业技术服务；给水排水技术、设备及产品的研究、开发及销售；岩土工程设计、工程勘察劳务类；城乡规划编制、设计、管理及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应用软件开发；产品销售代理；软件运行维护服务；其他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工程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

询；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相应资质等级承包工程范围的工程施工；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相应资质等级承包工程范围的工程施工；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相应资质等级承包工程范围的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绿化管理服务；花卉种植；卫星遥感数据处理；地理遥感信息服务；测绘科学技术研究服务；其他测绘地理信息服务；其他未列明的工程勘察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 主要股东：福州市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00%）

8.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19年12月31日，福州城建院资产总额为23,326.25万元、资产净额为11,163.39万元、营业收入为51,468.72万元、净利润为2,743.04万元。

9. 其他关系说明：

公司部分工程的勘察设计、监理等劳务服务由福州城建院提供，除此之外公司与福州城建院不存在其他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其他关系。

（二）非关联方概况

1. 公司名称：福建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2.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3. 注册地址：福建省三明市三元区新市中路395号9-11层

4. 法定代表人：林镇土

5. 注册资本：55,000万元人民币

6. 经营范围：建筑工程、冶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公路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相应资质等级承包工程范围的工程施工；钢结构工程、地基基础工程、起重设备安装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公路路面工程、

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相应资质等级承包工程范围的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工程设计；城市园林绿化工程；其他测绘地理信息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创业投资业务；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 主要股东：三明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股比例40.44%）、兴业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股比例57.44%）、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2.12%）。

8.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19年12月31日，福建一建资产总额为691,645.15万元，资产净额为142,526.19万元，营业收入为501,466.48万元，净利润为5,635.79万元。

9. 其它关系的说明：

福建一建集团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成员，与公司及其他联合体成员共同参与实施《永泰县山水林田湖草水环境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农村面源污染综合整治）PPP项目》，其持有项目公司1%股权并由其承担项目工程建设任务。除此之外公司与福建一建集团有限公司不存在其他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等其他关系。

四、 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位于福州滨海新城。福州滨海新城作为福州市东进南下的重大战略举措，是集居住、生产、办公、商贸、旅游等为一体的综合服务中心，具有较好的发展前景。公司在长乐区尚未有项目落地，中标本项目，对公司提升市场品牌竞争力和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具有积极影响。

五、 风险提示

本项目合同尚未签署，合同签订及具体条款尚存在不确定性。

六、 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公司审计委员会的意见

本次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审议《关于参与福州滨海新城空港污水处理厂PPP项目投标的议案》时，关联委员林锋女士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委员一致表决通过该议案，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本次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陈宏景先生、林锋女士、魏忠庆先生回避表决，董事会其余6名董事，以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参与福州滨海新城空港污水处理厂PPP项目投标的议案》。

（三）公司独立董事的意见

1. 事前认可：“福州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福州市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控制企业且公司董事陈宏景先生、林锋女士现任福州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总会计师，董事魏忠庆先生现任福州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规定，福州城建院系公司关联方，因此公司与福州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福建一建集团有限公司组成联合体共同参与该项目投标，若中标则设立项目公司事项构成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的审议、表决程序应当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执行，关联董事在表决时应当予以回避。鉴于本次投标事项符合公司污水处理主营业务战略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扩展水务环保领域的发展空间。我们同意将《关于参与福州滨海新城空港污水处理厂PPP项目投标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 独立意见：“公司与福州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州城建院”）、福建一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建集团”）共同参与该项目投标。若联合体中标，根据《福州滨海新城空港污水处理厂PPP 项目合作协议》，联合体作为项目中选社会资本，需出资组建项目公司。本次交易方式客观、独立、公正，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特别是不存在损害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关联交易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关联董事在表决时进行了回避，表决结果合法、有效。因此，我们同意《关于参与福州滨海新城空港污水处理厂PPP项目投标的议案》。”

七、 历史关联交易情况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公司及子公司与同一关联人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人民币455.56万元。过去12个月内公司及子公司与不同关联人之间未发生相关交易类别的关联交易。

特此公告。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3月23日